



VODATEL NETWORKS HOLDINGS LIMITED

愛達利網絡控股有限公司*

(在百慕大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八〇三三

第一季度報告

二〇一〇

* 僅供識別

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文件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文件(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一、本文件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二、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文件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三、本文件內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三個月期間業務及財務摘要

- 繼二〇〇九年第四季表現強勁後，二〇一〇年初表現放緩，於三個月期間的營業額達31,677,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跌28.18%
- 本集團有權收取TTSA在二〇〇九年經營業績的豐厚股息為23,617,000港元，於二〇一〇年四月已收取股息為5,939,000港元
- 儘管營業額偏低及並無回撥過往年度超額撥備的稅項，從TTSA獲得豐厚股息，本集團錄得純利15,852,000港元
- 成功取得合約為數超過90,000,000港元，其中包括為澳門一家博彩營運商建造一套大型監控系統
- 於二〇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已抵押存款)達108,853,000港元，總權益為161,094,000港元
- 董事不建議派付三個月期間的中期股息

第一季業績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三個月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未經審核	
	三個月期間	截至
	千港元	二〇〇九年
附註		三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千港元
收益	31,677	44,108
銷售成本	(23,257)	(28,407)
毛利	8,420	15,701
銷售、市場推廣及行政費用	(16,175)	(16,509)
其他收益－淨額	23,625	385
經營溢利／(虧損)	15,870	(423)
融資收入	44	245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62)	(146)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15,852	(324)
所得稅抵免	—	8,561
期間溢利	15,852	8,237
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6,042	8,561
少數股東權益	(190)	(324)
	15,852	8,237

未經審核

		截至 二〇〇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三個月期間
三個月期間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以港仙為單位)	附註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二	1.39	2.61
股息 (以港元為單位)		—	—

附註：

一 所得稅抵免

香港利得稅按照三個月期間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6.5% (截至二〇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16.5%) 提撥準備。海外溢利之稅款按照三個月期間估計應課稅溢利依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地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二 每股盈利

(甲)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三個月期間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三個月期間	截至 二〇〇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千港元)	16,042	8,561
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目 (千股)	613,819	613,819

(乙)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以假設兌換所有潛在攤薄股份而調整流通股份的加權平均數計算。本公司擁有相當於潛在攤薄股份的購股權。計算旨在根據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所附認購權的貨幣值釐定可按公平值(以股份的平均市價計算)收購的股份數目。將上述計算所得股份數目與假設行使購股權可發行的股份數目比較。假若購股權被行使，其所產生的全部潛在股份對三個月期間及截至二〇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每股盈利將有反攤薄作用，故三個月期間及截至二〇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三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三個月期間的中期股息(截至二〇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無)。

四 儲備

	繳入盈餘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可供		合併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換算儲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資本贖回 儲備 千港元	出售財務 資產儲備 千港元					
於二〇〇九年 一月一日	97,676	2,289	702	346	35,549	49	3,181	139,792	(100,264)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 公平值收益	—	—	—	945	—	—	—	945	—
外幣換算差額	—	—	—	—	—	—	(14)	(14)	—
截至二〇〇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溢利	—	—	—	—	—	—	—	—	8,561
於二〇〇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u>97,676</u>	<u>2,289</u>	<u>702</u>	<u>1,291</u>	<u>35,549</u>	<u>49</u>	<u>3,167</u>	<u>140,723</u>	<u>(91,703)</u>
於二〇一〇年一月一日	97,676	2,289	702	3,940	35,549	49	3,188	143,393	(66,091)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 公平值收益	—	—	—	2,553	—	—	—	2,553	—
外幣換算差額	—	—	—	—	—	—	21	21	—
三個月期間溢利	—	—	—	—	—	—	—	—	16,042
於二〇一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u>97,676</u>	<u>2,289</u>	<u>702</u>	<u>6,493</u>	<u>35,549</u>	<u>49</u>	<u>3,209</u>	<u>145,967</u>	<u>(50,049)</u>

業務回顧

澳門

繼二〇〇九年第四季表現強勁後，因為本集團須審慎評估澳門在新一屆行政長官的領導下澳門政府未來五年的市況及路線圖，所以本集團於二〇一〇年初表現放緩。因此，於三個月期間，在多個項目仍處於談判階段的同時，本集團主要將重點放在二〇〇九年已取得項目的完成工作上，包括為澳門海關於其中一個新裝修的巡邏站安裝一套監控系統、為身份證明局安裝一套安全組模系統，以及為旅遊學院實現儲存升級及提供數據遷移服務。

作為當地有實力的市場參與者，本集團再次為澳門另一項標誌性事件—為位於二〇一〇年上海世博會內的兩個澳門展館鋪設無線網絡系統，提供支援及成為解決方案供應商而倍感驕傲。

於三個月期間，除向各博彩營運商提供監控及無線電話等方面的年度維護服務外，本集團為兩家博彩營運商完成了工程，包括於新裝修的博彩場所安裝網絡系統及一份為監控系統進行重組及重新定位的合約。現時，本集團為澳門所有六家博彩營運商的不同領域解決方案供應商，但本集團僅曾向兩家博彩營運商提供監控系統方面服務。因此，於同一期間，本集團成功打進另一家博彩營運商，初步成為其監控設備的供應商。本集團希望再接再厲，致力成為該博彩營運商於監控系統方案方面的核心供應商。

於三個月期間，儘管開始時表現放緩，但本集團成功取得強勁的合同，已奪取的合約價值超過90,000,000港元，包括一份為澳門其中一家博彩營運商於其位於路氹金光大道最大型綜合娛樂中心內安裝一個監控系統的主要合約，而該項目為本集團在澳門取得的最大同類項目。

中國內地

至於傳統的數據網絡服務，本集團繼續向各電訊服務供應商提供數據網絡升級、服務及維護支援，包括從湖南省及南昌、貴陽、深圳及東莞等城市的電訊服務營運商取得的合約。於同一期間，泰思通成功推出其新版本的智能環境監控模組。此升級版本具有更強、更靈活的網絡界面及電源接入，因為如今均可接入具不同智能特徵及功率級別的各种設備，所以容許更優化的智能環境監控管理。有了升級版且穩定的智能環境監控功能，泰思通的客戶網絡管理系統如今可為更廣闊的客戶基礎部署使用，包括電訊服務營運商、武警、財務機構、海關、稅務局、電力局及運輸局。

投資控股活動

於三個月期間，TTSA繼續錄得強勁的營運業績，收益及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溢利分別為12,912,000美元（約100,247,000港元）及7,085,000美元（約55,007,000港元），手機用戶人數由二〇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351,000人進一步增長至於二〇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的385,000人。於三個月期間，TTSA宣佈派付相對於二〇〇九年營運業績的股息，本集團有權收取23,617,000港元。首次款項5,939,000港元已於二〇一〇年四月收取，餘額款項將於二〇一〇年七月及九月派付。

為進一步利用在東帝汶深厚基礎的優勢，本集團確認其與Telcabo及數名聲譽良好的當地東帝汶人組成合夥企業，投資30%的意向。Telcabo主要從事設計、工程、建設、安裝以及運行與維護電訊及能源網絡及基建業務，在葡萄牙、西班牙王國、安哥拉共和國及莫桑比克共和國均有客戶往來。於三個月期間，該合夥企業已成功取得於東帝汶建造電訊塔／站的合約，合約價值超過5,000,000美元（約38,824,000港元）。

至於流動電訊方面，根據流動電訊與中亞能源於二〇一〇年四月二十七日發表聯合公告，流動電訊的最大股東於二〇一〇年四月二十二日訂立買賣協議，以每股流動電訊股份0.20港元的代價向中油資源出售其於流動電訊37.55%的股權。根據《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條例》第三條設立並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三條持續存在的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核准（不時予以條訂）的《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中油資源須向流動電訊的餘下股東提出同樣的收購建議，惟有關全面收購建議日期仍未公佈。本集團（為流動電訊第二大股東）於二〇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持有流動電訊全部已發行股本約19.98%。藉流動電訊股價最近升至高位的機會，本集團已於公開市場以每股流動電訊股份0.52港元的平均價格出售2.59%股流動電訊股份。於二〇一〇年五月七日，本集團持有流動電訊的股權為17.39%。

財務回顧

繼於二〇〇九年第四季表現強勁，多個項目仍處於談判階段。此後，本集團於三個月期間開始時表現放緩，錄得營業額為31,677,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跌28.18%。於三個月期間，由於並無任何主要工程的安裝及服務部分的收入（有關收入有較高利潤，且一度提高截至二〇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毛利率至35.60%），本集團的毛利率回復至26.58%。於三個月期間的毛利為8,420,000港元，去年同期則為15,701,000港元。

於三個月期間，由於起初表現放緩，銷售、市場推廣開支及行政費用與去年同期相若，本集團在其設計、銷售與安裝網絡及系統基建及客戶數據自動化的業務錄得虧損7,747,000港元。然而，由於TTSA於二〇〇九年再次錄得豐碩業績，本集團於二〇一〇年有權收取股息款項總額達23,617,000港元，較去年上升20%。本集團於二〇一〇年四月已收取首次股息款項5,939,000港元。

本集團於三個月期間錄得經營溢利合共為15,870,000港元，去年同期則錄得經營虧損為423,000港元。沒有過往年度超額撥備稅項抵免後，本集團錄得純利15,852,000港元。

本集團繼續維持無外部借款（一般應付貿易及票據除外）的強勁資本架構的優勢。於二〇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結餘（包括已抵押存款）達108,853,000港元，股本基數為161,094,000港元。

董事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〇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或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第七及八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有關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三百五十二條，須載入該條例所述股東名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股份的好倉總額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持購股權 所涉相關 股份數目 (附註七)	佔本公司已 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José Manuel dos Santos	公司權益/ 全權信託的 創辦人(附註一)	301,538,000	—	49.12%
	個人(附註二)	—	800,000	0.13%
嚴康	個人(附註三)	7,357,500	800,000	1.33%
關鍵文	個人(附註四)	22,112,500	800,000	3.73%
羅嘉雯	個人(附註五)	2,452,500	800,000	0.53%
馮祈裕	個人(附註六)	210,000	500,000	0.12%

附註：

- 一 於二〇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該等股份以ERL的名義持有。ERL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LRL持有。LRL由José Manuel dos Santos以現有信託的信託人身份全資擁有，而José Manuel dos Santos的家族成員為該信託受益人。該信託的資產包括本公司已發行股本49.12%的控股股權。
- 二 José Manuel dos Santos的個人權益包括本公司所授購股權涉及的800,000股相關股份，由José Manuel dos Santos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
- 三 嚴康的個人權益包括7,357,500股股份及本公司所授購股權涉及的800,000股相關股份，由嚴康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
- 四 關鍵文的個人權益包括22,112,500股股份及本公司所授購股權涉及的800,000股相關股份，由關鍵文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
- 五 羅嘉雯的個人權益包括2,452,500股股份及本公司所授購股權涉及的800,000股相關股份，由羅嘉雯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
- 六 馮祈裕的個人權益包括210,000股股份及本公司所授購股權涉及的500,000股相關股份，由馮祈裕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
- 七 董事於三個月期間初所持有的未行使購股權數目與上述者相同。購股權於二〇〇七年七月十一日授出，可於二〇〇七年七月十二日至二〇一〇年七月十一日按每股股份0.32港元行使。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第三百三十六條須存置的主要股東登記冊所示，本公司獲悉於二〇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下列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的主要股東權益。該等權益為上文所披露董事及行政總裁所擁有以外的權益：

股份的好倉總額

名稱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ERL	公司權益(附註一)	301,538,000	49.12%
LRL	公司權益(附註一)	301,538,000	49.12%
李漢健 (附註二)	家族權益	302,338,000	49.26%

附註：

- 一 於二〇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該等股份以ERL的名義持有，而ERL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則由LRL持有。
- 二 李漢健(José Manuel dos Santos的配偶)被視為擁有José Manuel dos Santos全部股權的權益。

競爭權益

於二〇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或任何有權在本公司的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5%或以上投票權，及實際上有能力指示或影響本公司的管理層或彼等各自聯繫人的人士或一組人士，概無擁有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權益。

證券買賣或贖回

本公司於三個月期間並無贖回任何股份，而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三個月期間亦無購買或出售任何股份。

釋義

「聯繫人」	指	《創業板上市規則》所定義者
「相聯法團」	指	一 身為本公司附屬公司或控股公司或為本公司控股公司的附屬公司的法團；或 二 本公司於其股本中某類股份中擁有的權益超過該類已發行股份面值的五分之一，惟非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行政總裁」	指	一名單獨或聯同另外一人或多人獲董事會直接授權負責本公司業務的人士
「本公司」	指	Vodatel Networks Holdings Limited (愛達利網絡控股有限公司*)
「中油資源」	指	中油資源集團有限公司，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中亞能源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的董事
「ERL」	指	Eve Resources Limited，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創業板」	指	由聯交所營運的創業板市場
「《創業板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不時制訂的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仙」	指	港仙，每100港仙等於1港元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不適用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LRL」	指	Lois Resources Limited，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澳門」	指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主板」	指	早於創業板建立之前已由聯交所營運並與創業板一同由聯交所營運的股票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為釋疑起見，主板不包括創業板
「中國內地」	指	中國(香港、澳門及台灣地區除外)
「流動電訊」	指	Mobile Telecom Network (Holdings) Limited (流動電訊網絡(控股)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流動電訊股份在創業板上市
「流動電訊股份」	指	流動電訊股本中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
「購股權」	指	根據股份持有人於二〇〇二年十一月五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批准的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認購股份的權利
「中亞能源」	指	中亞能源控股有限公司，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在主板上市
「葡萄牙」	指	葡萄牙共和國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不時予以修訂的《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五百七十一章)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主要股東」	指 有權在本公司的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10%或以上投票權的人士
「Telcabo」	指 Telecommunicações e Electricidade, Lda.，在葡萄牙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三個月期間」	指 截至二〇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東帝汶」	指 東帝汶民主共和國
「泰思通」	指 泰思通軟件(上海)有限公司，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附屬公司
「TTSA」	指 Timor Telecom, SA，在東帝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美元」	指 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美元

承董事會命

主席

José Manuel dos Santos

澳門，二〇一〇年五月七日

執行董事

José Manuel dos Santos

嚴康

關鍵文

羅嘉雯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祈裕

王祖安

涂錦輝